

學言

道德理論踐行研究中心月報

二〇二二年十月一日

第十二期

《學言》目錄

齊家學：從現代“家庭營運”說起（共十二講）

本會通告	1
許志毅：《第六講：論家庭領導》	1
陳健恩：《我與你》	7

本會通告：

計劃半年內將一連發表十二篇文章，以營運角度，了解現代家庭的意義與實踐模式。

《第六講：論家庭管治》

許志毅

吾人建立《齊家學》以明一較整全、相應於現代之家庭教育論說。今從營運一端以說明《齊家學》之核心理念，前數文分別論及家庭之意識、結構、道德、經濟與管治幾方面。今吾人申明，一切現實上的人事，實際上皆為吾人落實理想之處；而吾人家庭理想之開展，實有其主觀根據及客觀價值，茲表列如下：

家庭實踐	主觀根據	客觀價值
家庭建立、 家庭結構	家庭意識、返本意識、欲 延展父母之愛與和諧之心	現實：維持血緣關係、共同生 活、互相照應 理想：與生命根源融合、持守 純真之和諧
家庭道德	家庭意識、返本意識、放 下自我之心	現實：家人有規有矩 理想：放下自我、成就人生更 高價值
家庭經濟	家庭意識 放下自利、開出公心之心	現實：分配資源，滿足個人生 活需要、生活豐足 理想：讓物質發揮更高之價值
家庭管治	家庭意識 承擔使命之心	現實：治理家庭運作 理想：維持家人以追求家庭和 諧為共同目的

當家長營運家庭之時，須深明上述之義，並了解此種種價值之所以能得以實現，端賴家長之修養。吾人皆有“希望世界變好的心”，然而，此心之落實點在哪裡？就在現實之中！最近者，即在自身，然後是家庭，再進則可通往社會、國家、歷史文化等更廣大之生命空間。問題是當吾人此“希望世界變好的心”入於現實之時，每易陷溺於現實層面，忘失了“一切現實的實踐根本是為了成就更高理想價值”之義。故為人家長者須牢記“一切現實的實踐根本是為了成就更高理想價值”之義，帶領家人努力做好現實活動，並且引導家人開展更高之理想價值、通往更廣大的生命空間。

吾人今申明，一切家庭之實踐，皆為在現實世界中開闢理想之歷程。上文明吾人有希望世界變好的心、家庭意識、返本意識、欲延展父母之愛與和諧之心、放下自利之心、公心、承擔使命之心等眾多的主觀意識或心念，然後開出種種的家庭實踐。若吾人不明白“一切現實的實踐根本是為了成就更高理想價值”之義，則每每容易於實踐中迷失真正的理想，而沉溺於現實目的之滿足之歡愉，甚至會引致不同實踐之間的矛盾衝突。今明，此眾多的主觀意識或心念，均由吾人之道德意識或性情所發出，故一切實踐均可以統攝在吾人之道德意識或性情之下，好像海納百川一樣，共同成就吾人家庭之更高理想價值。因此作為家庭領袖的家長，就要懂得從家中各人的實踐中，作種種的疏導、引導工夫，讓各人能堅守其“為了成就更高理想價值”的心，以使家人的一切實踐可以得到統攝而不相妨礙，達至和諧。吾人要說明的是家庭其實就是把理想與現實打通的地方，家庭中得到安頓，進一步就是通往社會、國家等，讓吾人可以面對紛亂的世界、繁雜的現實之餘，更可堅守追求理想的心。家中之和諧氛圍，可以讓人調息與長養精神，得到安慰以後重新上路，為理想而奮鬥。家長的使命不簡單，需要好好學習、鍛煉，提升自己。

本文欲解決之問題有三：

- 一、家庭精神能通往更廣大世界之內在根據是甚麼？
- 二、為人家長者所應有之內涵是甚麼？
- 三、現代家長當抱持甚麼精神去面對潮流思想之衝擊？

家庭和諧之意義與精神通往更廣大世界之根據

前文言及“家庭形式呈現人與人之間最直接而純真的和諧”，當中“最直接”是指不需要任何外在條件，而直接靠人本身的道德實踐；“最純真”是指一顆赤子之心；而“和諧”之意，就是人與人之間精神上的互相交流、滲透與融合。夫妻之相愛結合，就是此“和諧”的象徵，而家庭之建立則是夫妻之愛與和諧之客觀化呈現。故兒女生命之誕生，其本質就是此愛與“和諧”之擴展及呈現。

前文也言及：

“父母所建立的家是父母的相愛之客觀化呈現，象徵了人的生命根源。此根源意義有兩重：

- 一、人之生命存在從無到有的創造根源，此重意義之根源，乃超越於任何現實上的經驗；

二、人之生命成長孕育的起點，此重根源則受諸多現實條件所影響，如父母的性格、學養、經濟條件、生活環境等，乃至兒女之性格、心理質素、受教育的情況等。”

今吾人進一步申明當中要義。此兩重意義，並非二分，而是一體。第一重是本，第二重是末；第二重是根於第一重而呈現出來。雖云在第二重的意義當中，牽涉到很多現實條件的影響，可是並不會動搖第一重創造根源的意義的。作為家長，必須對一家人“本是同根生”之意深入體會。“同根生”，就是說明大家生命同源，個人在還沒有出生之時，其生命的根源已經存在，即使是在虛空之中，此根源、同源之狀態已經先在。同源，就是說明大家的生命本來是融合的、處於一種和諧的狀態。故此和諧是吾一家人本然的狀態，這就是“本是同根生”的意義。因此基於吾人之“返本意識”，吾等當欲與父母之精神融合，而因著父母的關係，此精神融合之欲求亦會延展至兄弟姊妹。故和諧之境，乃一家人求與生命根源融合之精神展現。由此推及，至終極處，則一切社會國家中人，乃至一切歷史上之所有人，均為源自同一生命根源（宇宙之源，今不詳論），依據吾人之“返本意識”，吾人必欲與社會、國家、歷史上的一切人之精神融合，此乃一大和諧。

故家庭實為吾人生命空間、精神空間擴展的起點，讓人突破自我狹小的世界，並且逐步開展美好的生命與理想世界。順此，吾人之生命空間、精神空間、和諧，可通往親人、朋友、師長、社會、國家、歷史文化等等。因此，家庭著實是讓人的理想生命與現實生命打通的一道門：一面可以通往理想生命的層次，聯繫到生命之根源、和諧的境界，另一面則可以通往現實世界的層次，讓理想與現實打成一片。

於現實層面，即使是同一家人，各人均有不同的性格、才能，乃至思想能力、局限等，所以各人會有不同之生活實踐內容。不同之實踐內容，從表面看則不一定能融合。然而吾人之道徳理性或性情，必欲吾人之精神融合之理想能通達於現實。今舉一例說明。例如，諸葛瑾為諸葛亮之兄，兩人分別盡忠於孫權及劉備，分屬吳國與蜀國。兩國因為時勢關係，故時有所合作或對抗。即就他們兄弟二人所處之崗位而言，二人可謂是各為其主而處於絕對的對立面。然而，他們卻可以一方面堅守盡忠之志，一方面又不失兄弟之情。何也？一般我們會認為他們是能“公私分明”，此固當然；然而更深的理由，是他們都很明白兄弟兩都是以“盡己之謂忠”為志，故內心會發出一種“欲成全對方得順其心志而發揮生命、顯揚家聲”之精神，此精神相互輝映，使兩人之實踐相成而不相妨礙，呈現出一種和諧之境。故家庭之情，非為私情所困，實有其大情在，而為吾人擴展生命之基石，家人雖各有不同之現實發展，但無礙大家之間的和諧展現以及各人所成就之理想方向。

又吾人生活在現實世界之中，每每容易受到吾人現實心靈，如私欲、私利之心等之影響，障礙吾人生命本然狀態之流露。如上文所提到曹丕與曹植的故事、又如古今所常見之富有人家之兄弟爭產等事。即使家長在家庭實踐之中，亦會在不知不覺之間有“權力欲”、“擁有欲”等私欲之產生。比方說，家長面對兒女時，可能會

不自覺地有一念“彼為吾所生，必須聽命於我、順從於我”，此實為一私念。為人兒女者，亦每每容易以自己的角度去批判、要求父母，此等表現，實為在私欲影響之下產生，致令自己與父母之間出現隔膜。父慈子孝之事，本不該在此等私欲之要求下產生，否則便使父子之情失卻純粹之本質。兒女孝順父母，本為自然之事，其理由在前文已述，今不贅，此處吾人只說明家長或有不覺之“彼為吾所生，必須聽命於我、順從於我”之私念，此私念當於家長與兒女真誠互動之際，感受到對方之至誠、深情、成長等之後，當會逐步生起一種對對方之“敬”，此“敬”乃“敬其獨立人格之可貴”，由此當能慢慢從自我要求孩子的一念走出來，放下自我對孩子的要求，並逐步化除“權力欲”、“擁有欲”等私欲，家長也能得以進一步成長。而為人子女者，亦可以在父母的引導之下，對自身的返本意識、家庭意識、孝順之情等日益加深體會。如此，則家庭的和諧之氛圍日隆。例如唐君毅先生少時遊學北京，他的父親從鄉間來信，囑咐他代領稿費。但唐先生在回信中只道稿費已和朋友們一起用掉了，他的父親看到回信後不但不責備，還稱讚唐先生“重友情、輕金錢”。因為他深信兒子絕不會亂花金錢（及後得知唐先生當時的確是因為救濟朋友之急才有此舉）。人是可以這樣“放下自我的標準，投入對方的心靈中，對對方有最深、最真情的明白”，這完全是大家心靈深處的互相交織。這中間所看到的是父親對兒子的信任與輕重，這正是父子精神融合的見證，和諧就在當中透現。此即為吾人之道德理性或性情之要求，欲吾人於現實世界中，不同之實踐能得融通，相成而不相妨礙之義。

至於吾人仰視歷代祖宗，當會發現代代相傳，形成一種家庭實踐的文化智慧。吾人雖或不察覺，然吾人之思想啟蒙，確實是從這種“代代相傳所形成的一種家庭實踐的文化智慧”中得到開啟，正是“共飲長江水”。是故宗族承傳，在現實上，其真實的根據非為血緣，而是這種思想的傳承與啟發。基於吾人之家庭意識、返本意識，吾人必欲傳承此等“代代相傳所形成的一種家庭實踐的文化智慧”。順此推及，此心志可以通往更廣大之歷史文化傳承之空間。若吾人真有此心志，則吾人當深入代代相傳所形成的一種家庭實踐的文化智慧，乃至歷史文化之精神，然後回應時代，以現代化精神續其慧命，此即為“返本開新”之意。

因此，從生命根源之義、吾人家庭意識、返本意識、歷史文化意識之渴求，對和諧之追求之精神必定會從家庭推及至更廣大之世界。

家長之內涵

上文言家長之“得其位，是有深刻的客觀上之根據，即家人‘希望組織之共同目的能常為大家所持守之意識’”所使然，而主觀上，家長則有其應有之內涵。今吾人申明家長之內涵如下：

- 一、 對和諧之感受：從上一代中感受到最多最深之“和諧”，雖然可能經歷種種考驗，但是對此“和諧”更能珍重護持。

- 二、 對先祖之尊重：從成長之經歷中，對先祖種種訓誡與規矩之用心最了解，體會到先祖之美善心意、無盡的對家族之關懷，生起無限的感恩與敬意。
- 三、 承先啟後之精神：須對歷代先人之訓誡（乃至歷史文化智慧）掌握，深入明白其背後之精神，然後對應現實、對應時代，以此歷代先人精神之本，來回應時代。雖然形式上或會有變化，但是無改其精神智慧之本。
- 四、 遠大胸懷之志向：對下一代的付出，非僅僅是為了自己或孩子，而是上承祖宗，下開千秋萬世，橫及社會國家；當然，順此發展，即會達於歷史文化傳承之抱負。
- 五、 面對現實之意志：現實畢竟是現實，但家長當能在面對種種不同人事之時，能因著前四點所述之感受、尊重、精神與志向，堅定己心，帶領家人護持家庭中“人與人之間最直接與純真之和諧”之目的。
- 六、 轉化私欲之工夫：管治家庭，非關權力，非“私有化”兒女，而是讓兒女成長，開發性情，讓兒女也能夠成為將來的家長。當中牽涉到學習放下自我、轉化私欲之工夫。
- 七、 認真實踐之決心：一切家庭活動都要認真做好，包括吃飯、祭祀、禮儀、經濟、管治、規矩禮貌等，理想終究是在現實生活中落實的，而且這些家庭活動本應為讓吾人成長的歷程，理應認真面對。理想與現實是打通的。
- 八、 處人處事之智慧：面對家庭，並非單單是解決眼前的問題，家長處理各種人事之時，需要考慮理想與現實層面，並且以理想層面、更高的價值為重。

吾人舉一例以說明。歐陽修小時候父早亡，由於家貧，其母含辛茹苦地把其養育。人於此時此刻，若基於私欲，當設法尋求安穩現實生活之機，甚至另覓他途。然而修母卻緊記先夫之理想，以培養孩子成才為己任。故其常講述先夫之動人事跡，顯發修父道德實踐之嚴謹，並勸勉修須以父為榜樣；另外，雖然缺錢買紙筆、書本，但是無阻修母教育之心、小歐陽修學習之志，修母以荻草畫地寫字，教導修讀書認字，修則認真受教，修母在在都是以成全先夫之志、培養孩子之德行為重。基於母親之無私付出，歐陽修心中感受甚深，也報之以誠，非常用功的學習，終於成才。雖然一家物資缺乏，吾人卻仍能在當中感受到母子之間的和諧以及兩顆心靈的和應，而且這種和諧更遙契修父在天之靈。家長之內涵、夫婦之義，盡在當中。

面對潮流文化的衝擊

今天吾人在現代功利思想、實用思想等橫行的情況下，會更容易地勾起吾人之私欲，障礙吾人“無私之情”之流露。如父母把孩子的成果拿來比較，以此來衡量他們的好與壞，然而如果孩子所獲取的成果不理想，則孩子的障礙在哪兒？

應該如何支持孩子？孩子完全沒有付出的心嗎？即使孩子的成果很理想，但是孩子會因為有好的成果而驕傲嗎？他自己能做好，但是他是否願意為別人付出……等，孩子內心的問題，家長不一定懂，也不一定理會，那麼如何走進孩子的內心？家長與孩子的精神如何相通起來？至於孩子方面，則有孩子喜歡以別人的家庭來與自己的父母比較，看看父母的得與失，這樣孩子能對父母體諒嗎？有珍惜父母的付出嗎？願意主動去支持父母嗎？這些問題的產生，就是在現代流行的功利思想、實用思想等的推波助瀾之下，各人從自己自私的角度出發，令人沉在現實的層面，是故很難對精神世界、更高的價值有很深的領會，結果就造成大家之間的距離，心與心之間難以相通，談何和諧？本來在家庭之中，凝聚大家的就是“本是同根生”的精神，可是現代人對此精神真的沒有深刻的領會。如此下去，不僅僅是家庭精神離散，連社會國家精神也會分崩離析，吾人須有危機意識也。

但是吾人不需要絕望，雖云今人多對此“本是同根生”的精神沒有深刻的領會，可是只要是人，則其心靈深處必定對“同根生”之義是有渴求的。此即為人家長者所應當充分自覺本分的地方，拿出勇氣，立於“本是同根生”之精神、本於持守家庭和諧之志，面對現實上的種種思想衝擊之洪流，在家庭中維持這種“人與人之間最直接與純真之和諧”，凝聚家人，並且把這種理想通往現實，使理想與現實打通。

作為家庭領導之家長可謂任重而道遠，蓋家庭在小處乃家庭成員成長的根據地，在大處則為整個人類文化建立發展的基礎單位，故吾人在上文鼓勵家長“立志真誠地學習鍛煉，責無旁貸地做好領導與管治”。

家長面對現實上的種種挑戰，記得念記祖輩們的奮鬥、見證與智慧，這些會成為吾人的力量資源。謹以一詞與諸位共勉：

《定風波、山脈連綿山接山》、許志毅

前言：年前因《建立家庭文化》課程完結，特造此詞，歌頌中華家風文化悠久無疆。亦謹以此詞紀念祖輩及父親之辛勞付出。

山脈連綿山接山，江流不斷轉千彎。

我輩難得清平樂，誰覺？前人辛苦后人閑。

祖訓家風常念記，盡己！族名揚顯錦衣還。

天賜我才必有用，奮勇！祖魂長照彩雲間。

《我與你》

陳健恩

阿拉伯人對猶太人的憎恨，永無止息。以巴衝突，戰火綿延不絕。

一九六五年，阿拉伯國家竟然派出代表團，向一位猶太思想家致哀。

他的名字是一馬丁·布伯（Martin Buber, 1878-1965）。

他認為「做猶太人」，應更強調「做猶太人」。作為猶太人，更應與阿拉伯及其他人，建立起「相遇關係」。

他最重要的著作是《我與你》。對馬丁·布伯來說，不是「我思故我在」，而是「我與你」的關係，故我在。

人，只有兩種存在：「我一你」或「我一它」。

平時我們會說：我感覺你，我知覺你，我想像你，我思想你。其實，這個「你」已不是你，已把這個「你」當作了「它」。

這樣，你將絕對不會構成「人生」。

因為「它」只是一個對像（object），而「你」，卻永遠不會是一種對像。

即使加上了所謂「內在」經驗，說一些感受；「神秘」經驗，說一些意義。這只造就「知識的堆砌」，你仍然以「它」來看待。

我與它，構成「經驗世界」；我與你，則屬「關係世界」。

凝視一對像，若視作一幅圖像，看成生物運動，歸為特殊類型，定為規律表現，解作數量關係。「它」，仍然是一個「它」。

仍需摒棄一切觀察，仍需拋棄任何知識。

「你」，卻是真實的存在，與我休戚相關，如是同一，如是統一。

單獨音符，成不了旋律；單獨語詞，成不了詩句；單獨自我，成不了人生。

只看見表面上的不同。人生，將瓦解成碎片。

在我與「它」，在經驗看，成為知識。

在我與「你」，從關係看，都是一切。

一切就如當下。

馬丁·布伯稱為「相遇關係」。

真實的人生，皆是相遇。

相遇中的「我與你」，沒有任何概念系統、先天知識、夢幻想像、意圖目的、欲念貪求、思考預見。這些是中介，都是阻隔。

中介崩塌後，相遇始會出現。

一個真實的人生。

《我與你》

注：馬丁·布伯是西方二十世紀，具影響力的重要思想家之一。他反對現代文明，只把人視作消費者，沒有人問你是誰，人只變成「它」，如物件般可隨時被替換。要找回自己，人只可從關係中發現。

或許，他們所尋覓的，就是「人倫關係」。